# 2024年赔偿协议书的(大全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5-10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赔偿协议书的篇一甲方：身份证号：乙方：身份证号：甲、乙双方在...*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赔偿协议书的篇一**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20\_\_年11月3日甲方驾驶摩托车意外致伤乙方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致乙方腿部之损伤，经德广医院治疗，现已出院。甲方须承担截止20\_\_年11月18日前的全部住院治疗费、医药费，合计为8732.00元（大写：捌仟柒佰叁拾贰元整）。

二、甲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须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医疗费等17000.00元（大写：壹万柒仟元正）。

三、乙方自行承担20\_\_年11月18日出院后的医疗费等一切费用。

四、乙方收到甲方的上述费用后，不得再追究甲方任何责任；不得以赔偿务工费、后续治疗发生其它并发症费用等，再次向甲方索要补偿；不得以任何理由纠缠甲方。

五、双方如有违约，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

六、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签字）：

乙 方（签字）：

证明人（签字）：

20\_\_年11月19日

**赔偿协议书的篇二**

甲方：\_\_\_\_\_\_\_\_\_\_ ， 族，\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生，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

乙方：\_\_\_\_\_\_\_\_\_\_ ， 族，\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生，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

一、协议内容

2、支付期限、方式 ：\_\_\_\_\_\_\_\_\_\_

自本协议签定之日起 \_\_\_\_\_日内，乙方可以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上述款项;

乙方应将赔偿款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_\_\_\_\_\_\_\_\_\_银行卡号：\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违反前述约定延期支付的，乙方除了支付前述约定赔偿金外，应当另支付违约金 \_\_\_\_\_元。

2、因乙方违约而导致诉讼、仲裁的，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以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取证费、交通费、通讯费、误工费、公证费、律师费等。

三、其他

1、双方承诺对该协议书的字、词、义非常清楚，并愿意完全履行本协议，不存在受到胁迫、欺诈、误解等，签署即表明对本协议的认可。

2、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时生效。

4、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由\_\_\_\_\_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赔偿协议书的篇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族，住址 \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族，住址\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

基本事实：\_\_\_\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_\_。

一、乙方自愿在本协议签订后五个月内，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于每月25日向受害人甲方通过\_\_\_\_\_方式支付赔偿款\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元 )。乙方从此协议订立之日起5个月内向甲方支付共计\_\_\_\_\_元赔偿款(\_\_\_\_\_\_\_\_\_\_元)。

第五次还款日期约定为\_\_\_\_年\_\_\_月\_\_\_\_日，乙方应于该约定日期还款\_\_\_\_\_元。

此赔偿数额是对甲方因本次事故导致的所有损失的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营养费、交通费、精神损失费等。

二、若乙方未按照协议中的金额支付费用，甲方就后续产生的后续治疗费、医疗费、伤残赔偿金等全部费用，有权向乙方要求按照法律规定支付。

三、本协议内容甲乙双方已经全文阅读，并理解无误，甲乙双方对此处理结果完全满意，现一次性了断。

四、本协议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的结果，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公平合理。

五、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在诉讼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协议应继续履行。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每人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赔偿协议书的篇四**

甲方：\_\_\_\_\_\_\_\_\_\_\_\_\_，女，汉族，住址：\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男，汉族，住址：\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四川\_\_\_\_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重庆\_\_\_\_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一、甲\_\_\_\_三方协商一致，甲方此次工伤应当获赔的赔偿款共计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整），此赔偿数额是对甲方因本次事故导致的所有损失的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营养费、交通费、后续治疗费等。

二、甲\_\_\_\_三方协商一致，乙方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甲方工伤事故60%的赔偿责任，即承担赔偿赔偿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整）；丙方作为第二责任人承担甲方此次工伤事故40%的赔偿责任，即承担赔偿赔偿共计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三、乙方自愿在本协议签订后个自然日内，向受害人甲方支付赔偿款共计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整）。

四、丙方自愿在本协议签订后个自然日内，向受害人甲方支付赔偿款共计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整）。

五、若乙、丙任意一方未按照协议中的.金额如期支付费用，甲方有权依据本协议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并就后续产生的后续治疗费、医疗费、伤残补助金等全部费用，向乙、丙任意一方主张全部赔偿费用。

六、本协议内容甲\_\_\_\_三方已经全文阅读，并理解无误，甲\_\_\_\_三方对此处理结果完全满意，现一次性了断。

七、本协议为各方平等自愿协商的结果，是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公平合理。

八、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在诉讼过程中，除各方有争议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协议应继续履行。

九、本协议自甲\_\_\_\_三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_\_\_\_三方每人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捺印）：\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捺印）：\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丙方（签字/捺印）：\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赔偿协议书的篇五**

甲方：(医疗机构)乙方：(患方)

甲乙双方根据《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之规定，经协商，在完全自愿的情况下达成如下协议：

一、患者基本情况：

姓名：年龄：性别：籍贯：住址：身份证号：住院号：疾病诊断：治疗结果：

1、医疗费：元;

(按照医疗事故对患者造成的人身损害进行治疗所发生的医疗费用计算，凭据支付，但不包括原发病医疗费用。

结案后确实需要继续治疗的，按照基本医疗费用支付。)

2、误工费：元;

无固定收入的，按照医疗事故发生地上一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计算。

目前参照20\*\*年公布的浙江省职工年平均工资为25918，每日为71元)

3、住院伙食补助费：元;

(按国家机关一般工作人员出差伙食补助标准30元每人每天，最多不超过2人)

4、陪护费：元;

(患者住院期间需要专人陪护的，按照医疗事故发生地上一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计算，每日为71元。)

5、残疾生活补助费：元;

但是，60周岁以上的，不超过;

70周岁以上的，不超过5年。

本案患者应属6级伤残，按城镇居民年平均生活费为15158元，农村居民为7072元。)

6、残疾用具费：元;

(因残疾需要配置补偿功能器具的，凭医疗机构证明，按照普及型器具的\'费用计算。)

7、丧葬费：元;

(本案无)

8、被抚养人生活费：元;

(以死者生前或者残疾者丧失劳动能力前实际扶养且没有劳动能力的人为限，按照其户籍所在地或者居所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计算。

对不满16周岁的，扶养到16周岁。

对年满16周岁但无劳动能力的，扶养;

但是，60周岁以上的，不超过15年;

70周岁以上的，不超过5年。

(根据《温州市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第十条城乡实行不同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但同一辖区内同一类型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应当实行统一标准。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一般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40%确定，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原则上按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60%确定。

20xx年平阳县最低工资标准为780元每月，本案农村户口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计算方法为780元\*40%\*60%=187元每月。)

9、交通费：元;

(按照患者实际必需的交通费用计算，凭据支付，但每天每人不超过15元，最多不超过2人。)

10、住宿费：元;

(按照医疗事故发生地国家机关一般工作人员的出差住宿补助标准计算，凭据支付，每人每天为150元标准)

11、精神损害抚慰金：元;

(按照医疗事故发生地居民年平均生活费计算。

造成患者死亡的，赔偿年限最长不超过6年;

造成患者残疾的，赔偿年限最长不超过3年，按城镇居民年平均生活费为15158元，农村居民为7072元。)

对等责任的承担一半赔偿;

负轻微的负赔偿20%的责任。

五、赔偿款给付时间：六、违约责任：七、其他：

八、上述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代理人：代理人：日期：日期：

**赔偿协议书的篇六**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乙方系甲方雇佣的工人，20\_\_年7月7日下午，乙方在甲方承包的工地干活过程中不慎受伤，乙方受伤入院。现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相关赔偿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所有的医疗费用甲方已全部垫付、给付完毕，乙方已出院，不拖欠医院任何费用，再发生任何住院费用与甲方无关。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得(工资)已结清。

二、乙方住院期间，由甲方人员全程护理，住院期间乙方及家属生活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再向甲方主张住院期间护理费、住院伙食补助及营养费等。

三、扣除甲方已给付完毕的医疗费用之外，甲方再另行赔偿乙方(大写)。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伤残赔偿金、误工费、交通费、营养费、出院后护理费、后续治疗费(二次手术费及因此产生的相关所有费用)等所有依据法律应当赔偿或给付的.项目。乙方日后再出现任何问题或后果，与甲方无关，不得再向甲方主张任何赔偿或权益。

四、乙方所有门诊、住院收据、病志及所有相关收据等所有材料交给甲方，甲方投保的保险理赔款全部由甲方领取和取得，乙方不得主张相关款项所有权。

五、本协议签字之时，甲方先给付元(大写：)，不需乙方出具收据;余下元(大写：)于年月底前一次付清，由乙方向甲方出具收据。

六、乙方对赔偿数额及项目已充分理解，并不存在重大误解及受欺骗、胁迫、乘人之危等情形;双方之间因此事产生的所有问题已全部了结。

七、乙方承诺绝不反悔，保证不得向任何部门及机关投诉，也不得向人民法院另行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双方签字即生效。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乙方：

乙方家属：

20\_\_年月日

**赔偿协议书的篇七**

甲方：，性别，民族，年 月 日出生，职业，现住，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乙方：，性别，民族，年 月 日出生，职业，现住，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如一方为企事业应写明企事业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年 月 日晚上 点，甲方因\*\*\*\*\*\*，致使乙方\*\*\*\*\*\*受伤，后乙方在\*\*\*医院治疗。现甲、乙双方根据各自的过错程度，经充分协商，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一次性支付医疗费及各种人身损害赔偿费用(或具体写明赔偿项目)人民币

元(大写：元整)给乙方。

二、乙方 今后出现其他问题甲方 在承担相应的责任。(或写明不在追究、放弃。)

三、年后，乙方xx不再因此事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四、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见证人： 年 月 日

旅游人身损害赔偿协议书

甲方： \*\*旅行社(具体写明地址、法人、电话)。

议为下协议：

1、乙方在\*\*(景点当地)医疗费由甲方承担;

2、甲方一次性补偿乙方误工费;如10天×20元=200元整;

3、甲方一次性支付 治疗费(换药费)如100元整

4、本协议得双方签字生效，乙方日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再次提出增加或提出任何补偿事

宜，此事一次性终结，双方别无纠葛。

5、本协议得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见证人： 年 月 日 ××工伤死亡赔偿协议书

甲方：

1、李××，王××之子。

2、李××，王××之夫。身份证号码：………。

3、张××，王××之母。

乙方：××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职务：××。

丙方：××，身份证号码：………。

让的原则，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丧葬事宜： 甲、乙、丙三方共同配合，及时处理死者丧葬事宜。所需丧葬费用由乙

方支付。(全部救治费用已由乙方支付。)

二、赔偿金额： 乙方向甲方之张××支付赔偿金壹万元;向甲方之李××、李××支付赔偿金\*\*\*\*\*\*元。除承担上述费用外，甲方不得再向乙方主张任何费用。

三、付款期限： 年 月 日前支付张××全部赔偿金壹万元，支付李××、李××部分赔偿金伍万元;年 月 日前支付李××、李××剩余全部赔偿金\*\*\*\*\*元。

四、违约责任：

1、乙方迟延付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余款，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息的两倍支付利息。

2、因任何一方违约而导致诉讼、仲裁或

**赔偿协议书的篇八**

马怀德

如果说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是解决行政行为合法性的基本方式和途径，那么行政赔偿程序则是实现赔偿责任的根本手段。从世界许多国家看，行政赔偿程序通常分为二大阶段，第一阶段由行政机关内部解决赔偿责任问题；第二阶段由法院解决赔偿问题。由于体制上的差异，各国在行政行政赔偿程序的两个阶段既存在一些相通的内容，也各具特色。在我国，由于受行政复议、诉讼制度的影响，赔偿程序更为复杂。因此，如何借鉴有益的国外经验并结合目前我国实际，确定一套完备的行政赔偿程序显得十分必要。

一、行政机关先行处理原则

绝大多数国家均采用行政机关先行处理原则解决赔偿问题。该原则因赔偿方式上的差别又被称为协议先行原则、穷尽行政救济原则等。在美国，涉及国家赔偿的案件，大约有80%至90%是在行政机关得到解决的。在捷克，司法部和财政部有权审查所有违法决定案件，赔偿诉讼以前的初审目的是为了通过友好的方式，在法庭之外解决争端。先行处理原则的主要含义是，赔偿请求权人向法院提起赔偿诉讼前，一般须经过赔偿义务机关先行处理，或与赔偿义务机关先行协商，若不能达成协议或请求权人不满意行政处理决定，或赔偿义务机关逾期不处理，才可以向法院起诉。先行处理犹如一张过滤网，将行政机关能够自行解决的赔偿限制在行政机关内部，而不进入司法程序。一方面减少了法院诉源和讼累，减轻了法院在处理赔偿事件上的负担；另一方面又方便了当事人，使受害者可以不经过复杂繁琐的诉讼程序及时得到赔偿，同时也是对赔偿义务机关本身的尊重。当然，这一原则也有某种局限性，强制要求所有受害人向侵权机关申请并协商赔偿问题，可能造成一部分受害人不敢或不愿与侵权机关继续合作的结果，因受害人从心理上更倾向于第三者充任裁判人。

（一）两种先行处理模式

从行政机关处理赔偿事务的方式看、行政机关先行处理分“决定式”和“协议式”两种。它们在处理方式和结果上有一定差异。

“决定式”的最突出特点是：行政赔偿义务机关对受害人的请求采用“决定”形式处理，一般不与请求权人进行协商或讨论，受害人只能被动接受或拒绝此决定。例如，我国行政诉讼法第67条第2款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单独就损害赔偿提出请求，应当先由行政机关解决。对行政机关的处理不服，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这里虽未明确提出“决定”为解决方式，但其内容实际排除了正式协商形式，而只用了“处理”一词。规定虽然含糊，但实践中多采用半协商半裁决形式。奥地利《国家赔偿法》第8条也规定：“被害人应先向有赔偿责任之官署以书面请求赔偿。书面送达官署三个月后，未经官署确认，或在此期间内对赔偿义务全部或一部分拒绝者，被害人得以官署为被告提起民事诉讼。”韩国、瑞士也有类似规定。

“协议式”则以赔偿义务机关与受害人双方协商为基础，以协议为最终处理结果。许多国家和地区之所以采用“协议”方式，主要是考虑到赔偿争议复杂多端，要求当事人间能够共同协商，对损害赔偿额请求达成折衷妥协方案。例如，美国《联邦侵权赔偿法》第2675条第1项规定：“除非请求权人先向有关联邦行政机关提出赔偿请求，而且被请求之行政机关……作出终局之拒绝，不得对美国政府……提起请求金钱赔偿的民事诉讼”；该法2672条规定：“对于受害人的请求，每一联邦行政机关的首长或其指定人必须依法予以考虑，评估、调解、决定或妥协、和解、受害人如果接受了这种决定或妥协、和解，则发生终局之效力，不得再行请求或起诉”。

（二）先行处理程序的提起方式

在行政机关内部提起赔偿请求一般有两种方式，一为单独请求赔偿；二为附带提出赔偿请求。

如果受害人仅就赔偿问题向行政机关单独提出请求，而不涉及其他要求，则视为单独式请求。行政赔偿义务机关接受这类请求无须确认行政行为的合法性，只需就侵权事实成立与否及赔偿数额等问题与受害人共同协商，达成共识。例如，某公民在被拘留期间，受到警察刑讯和殴打，如果他仅就被殴打受到损害请求行政机关赔偿，赔偿义务机关无须审查该殴打行为合法与否，而只须确定损害人因其合法权益受到该行为侵犯造成损失而请求的行政赔偿。我认为这一范围过窄。单独式请求包括两部分，一是对已经确认为违法侵权的行为向赔偿义务机关提出赔偿请求；二是对无须确认的明显违法行政行为直接向行政机关提出赔偿请求。因为行政侵权行为很普遍，确认机关却只有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如果要求所有受害人对侵权行为提起赔偿请求之前都要经过确认阶段，势必增加受害人的负担。况且有很大一部分行政侵权行为明显损害事实，而不涉及确认其合法与否问题，更无须通过复议或诉讼途径先确认为违法，再向行政赔偿义务机关请求赔偿。如行政机关公务员殴打侮辱行为、狱政管理中的事实行为等，既不属于行政复议和诉讼范围，也没有适当的确认机关，因此，赋予受害人直接的请求是必要的，即受害人可就赔偿问题直接向行政机关单独提起，由赔偿义务机关与受害人协商处理。

附带式请求，是指行政赔偿请求权人在提出行政复议或其他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程序的同时，附带请求以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适当性为主要内容，以赔偿损失为附带内容。受害人可在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申诉，在要求有权机关审查并确认某一行政行为的合法性的同时，还可以附带要求侵权机关赔偿其损害。当然，附带式请求往往须经过两道不同的程序，一是先确认行政行为违法或不当，二是就违法和不当的行政行为所遭受的损害提出赔偿请求。由于确认机关未必都是赔偿义务机关，因此，会出现确认机关与原机关共同承担赔偿责任，或确认机关责令原机关承担赔偿责任的情形。例如，我国行政复议条例第44条规定：“被申请人作出的具体行为侵犯申请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申请人请求赔偿的，复议机关可以责令被申请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负责赔偿”。

二、赔偿请求权及受理

在行政机关内部赔偿程序中，受害人提出赔偿请求，赔偿义务机关受理请求都必须符合一定条件，履行法定手续。这些要件和手续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

（一）实体要件

请求权人向赔偿义务机关请示赔偿，应当具备以下实体要件：

1.请求权人原则上是因行政机关及公务员执行职务行为而直接受损害的人。如被违法拘留的人，被非法没收财物的人，被殴打、拘禁的人。至于受害人死亡的，其继承的、被抚养人、支付丧葬费的人为请求权人。未成年人和精神病人等无行为能力人，限制行为能力人受侵害而提出赔偿请求时，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

2.被请求人为行政赔偿义务机关。

3.请求依据是能够证明的损害事实。包括已受损失和必然的可得利益损失，不是假想、预料、期待的非现实损害，以及相关的法律文件，包括确定行政机关赔偿义务和受害人请求权的一般赔偿法和特别法。

（二）程序要素

从许多国家、地区行政赔偿立法及实践看，程序要素是请求权人提出赔偿请求，行政赔偿义务机关履行赔偿义务的步骤、方法、形式要求等综合因素。它主要包括：书面申请、法定期限内提出、行政机关决定或协议期限、协议及赔偿金额限制等。

1.书面请求

受害人等向赔偿义务机关提出赔偿请求，须以书面形式进行。请求赔偿行为属要式法律行为，因此，仅以口头表示请求赔偿的意思是不够的，难以构成具有

法律效力的法律行为，例如，《美国联邦侵权赔偿法》第2401条规定：“除非于求偿权发生后二年内对于有关联邦行政机关以书面提出赔偿请求，……对于美国联邦政府的侵权行为之诉，即归于消灭。”我国法律目前并未规定向行政机关提起赔偿请求须以书面形式为之，但实践中做法则多采用书面形式。如行政复议程序中附带请求赔偿的，须以复议申请书为基础提出附带请求，一般均采用书面形式。

2.法定期限内提出请求

向行政机关提出赔偿请求，必须在法定期限内提起，这与诉讼上的消灭时效是一致的。许多国家、地区的法律都明确规定了国家赔偿的请求期限，即请求权的消灭时效。其意义在于督促权利人及时行使求偿权利，义务人早日履行其义务，以免时过境迁，发生举证困难，解除请求人与赔偿机关及公务员的顾虑。如果请求权人不能在法定期限内向赔偿义务机关或其他有关机关提出赔偿请求，则丧失胜诉权，即丧失要求法院强制义务人履行义务的权利。当然，即使在时效届满的情况下，权利人仍提出请求，义务人主动履行义务的，权利人仍有权受领。行政赔偿的请求期限也就是消灭时效、诉讼时效。由于它与民事赔偿有一定区别，因此多采用短时效。

3.行政机关决定或与请求人协议的时限

赔偿义务机关收到赔偿请求权人的书面申请后，一般会出现三种结果，一是认为无赔偿义务，作出拒绝赔偿的决定；二是认为可以赔偿，与请求权人进行协议；三是既不拒绝，也不协议而是拖延不答复。为了保证请求权人及时获得赔偿，督促赔偿义务机关尽早履行义务，许多国家和地区的法律均规定了赔偿义务机关作出决定或协议的期限。例如，韩国法律规定赔偿审议会作出认可或拒绝的期限为两个月，超过两个月不作决定的，赔偿请求权人可直接起诉。奥地利法律规定，被害人提出赔偿请求三个月内，如赔偿义务机关拒绝或未确认，被害人有权起诉。

规定行政赔偿义务机关受理请求后的决定或协义期限有利于尽快解决赔偿纠纷，防止一案久拖不决，损害当事人的权益和行政效率。我国目前尚无明确规定，根据行政复议条例规定，附带请求行政赔偿的，与复议期限一致，复议机关应在两个月内作出裁决。今后国家赔偿立法也可规定为两个月的协议或决定期限。

4.协议或决定赔偿的\'金额限制

为了防止行政机关为安抚受害人滥用赔偿权，有些国家和我国台湾规定行政机关自行决定赔偿数额的限制。美国《联邦侵权赔偿法》规定，行政机关对超过25000美元作出赔偿裁决，妥协与和解，应事前获得司法部长或其指定人的批准始为有效。我国台湾“国家”赔偿法施行细则规定：赔偿义务机关有权在一定金额限度内，迳行决定赔偿金额，超过限度，应报请其直接上级机关决定。金额限度，由行政院依据机关等级、性质、事权大小和经济状况决定。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对此尚无规定，可以考虑在今后的国家赔偿法细则中对不同级行政机关决定赔偿的数额予以规定和限制。

三、行政机关作出赔偿决定或协议的效力

赔偿请求权人与赔偿义务机关达成的协议或赔偿义务机关作出的裁决具有确定力和拘束力，双方当事人不得随意反悔更改，这是多数国家法律所明确规定的。例如，美国《联邦侵权赔偿法》第2672条规定，除非前项之行政调解系以欺诈方式达成，行政机关所为的妥协、和解、裁决或决定，在本法关于对美国联邦政府基于侵权行为而提起的民事诉讼的规定限制下，对联邦政府全体官员均有终局的效力“。”请求权人接受前述的裁决、和解或妥协，对于该请求权人应产生终局的拘束力，并对美国联邦政府及其人员因其行为或不行为所生的赔偿请求构成完全之免除\"。

可见，在行政赔偿的先行协议程序中，赔偿义务机关与请求权人所达成的赔偿协议与法院的调解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既可以成为赔偿义务机关履行赔偿义务的依据，又可以成为请求权人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的依据。具体而言，赔偿决定或协议发生以下效力：

（一）赔偿义务机关履行赔偿义务

由于赔偿协议具有与法院判决、调解书同等的效力，因此赔偿义务机关与请求权人达成协议后就负有履行协议的赔偿义务，应当向请求权人支付赔偿金、或按协议内容恢复原状。此项履行应当在一定期限内完成，我国台湾法律规定为20日。当事人也可以约定履行期限，但不宜过长。赔偿义务机关在协议前或协议中已先行支付的医疗费、丧葬费和其他费用，应于履行赔偿金时扣除。

（二）请求权人取得执行名义

赔偿协议的效力还存在于请求权人向赔偿义务机关请求赔偿时，该赔偿义务机关不得拒绝或延迟履行。否则，请求权人有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通常法院强制执行的标的为赔偿义务机关所有的财产，但由于行政机关的财产性质特别，有些情况下不宜作为强制执行的标的。例如，机关公用的实物、公务员的工资等。许多国家和我国台湾均有一定限制。例如，在英国、法国、美国、西班牙、澳大利来等国，不能申请强制执行国家赔偿责任。在美国由国会编列预备金支付赔偿费。德国虽然曾规定财政财产可以强制执行，但公有物仍不能强制执行。

我国现行法律没有规定行政机关作出赔偿裁决或与请求权人达成协议后拒不执行该裁决或协议的处理办法，因此，请求权人能否就裁决或协议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仍无定论。但从国家赔偿立法的趋势和规律看，规定请求权人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是必要的，这是保证赔偿义务机关及时履行义务的重要途径。但由法院强制行政机关执行协议存在一定难度，同时还可以开辟另一个途径，即赔偿义务机关超过期限拒不履行协议的，请求权人可以就此向法院提起赔偿诉讼。

赔偿义务机关与请求权人经协商未达成协议的，行政机关应出具一定证明文书，作为行政机关先行处理的证明，便于请求权人提起诉讼。如不出具证明，则请求权人自协议开始后一定时间为限，有权向法院起诉。

四、行政赔偿协议中的委托代理与法定代理

行政赔偿的协议程序中，请求权人可能因知识、经验、精力及时间、环境所限而不亲自参加协议程序，在这种情况下，请求权人可以委托或依法要求他人代理参加协议，这是请求权人自身享有的权利，行政机关不得剥夺。有些国家法律明确规定，在申请协议程序中，应当为请求权人指派律师。行政赔偿协议程序中的代理人有两类，一是法定代理人，二是委托代理人。前者是依照民法和其他法规代理无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的请求权人参加协议的人。如父母是未成年子女的法定代理人，监护人是受监护人的法定代理人，此项代理权的取得依法律规定的条件而定。后者是受赔偿请求权人委托而与赔偿义务机关协议的人，其代理权限有一定限制，如放弃损害赔偿请求权或撤回请求以及领取赔偿金、选任代理人等，均须请求权人特别委托。代理权一般不因请求权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破产而消灭。请求权人解除、变更代理权，一般须书面告知赔偿义务机关。

**赔偿协议书的篇九**

甲方：\_\_\_\_\_，性别\_\_\_\_\_，族别\_\_\_\_\_，出生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籍贯\_\_\_\_\_，住址\_\_\_\_\_，身份证号：\_\_\_\_\_.

乙方：\_\_\_\_\_性别\_\_\_\_\_，族别\_\_\_\_\_，出生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籍贯\_\_\_\_\_，住址\_\_\_\_\_，身份证号\_\_\_\_\_：

因甲方\_\_\_\_\_驾驶摩托车\_\_\_\_\_从\_\_\_\_\_到\_\_\_\_\_方向行驶，在行至\_\_\_\_\_处与\_\_\_驾驶的车牌为“\_\_\_\_\_\_”货车相撞，致\_\_\_受伤。\_\_\_受伤较重，在县人民医院住院治疗。现在治疗已经告一段落，\_\_\_已基本康复。

经甲乙双方在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能反悔。

二、除医疗费用外，乙方一次性赔偿甲方两人共计人民币6180元。(大写：陆仟壹佰捌拾元)该款由甲方两人自行分配(如何分配与乙方无关)本款包括住院伙食补助费、住院护理费、误工费、交通费等所有费用。甲方收到该款后，是否继续进行复查(或治疗)由甲方决定，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病情的变化结果与乙方无关。

三、双方因此次事故造成的车辆损失各人自负，各自的修理费各自承担。

四、双方当事人在协议上签字后，乙方应当场支付赔偿费用。

五、甲方收到该款后，放弃了任何形式的赔偿和补偿。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纠缠乙方，包括向任何机关和部门通过诉讼或非诉讼的形式再主张权利。

六、甲、乙双方签字后，甲方将向保险公司索赔的权利全部转移给乙方，且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保险索赔。甲方应在签订《协议书》当日向乙方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住院病历复印件。

七、甲方向乙方提供保险索赔的相关证件后，由乙方自行办理保险索赔事宜。如果索赔不成功，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返还;如果索赔成功，甲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对乙方取得的保险利益进行分配。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九、本协议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两人)乙方：

年\_\_\_\_\_月\_\_\_\_\_日年\_\_\_\_\_月\_\_\_\_日

在场人签字：

**赔偿协议书的篇十**

原告：姓名：\_\_\_\_，性别：\_\_\_，\_\_\_\_族，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告：姓名：\_\_\_\_，性别：\_\_\_，\_\_\_\_族，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诉讼请求：

一、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残疾赔偿金、后续治疗费、误工费、住院伙食费、鉴定费等各项损失共计\_\_\_\_\_\_\_\_元。

二、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事实与理由：

\_\_\_\_\_\_年\_\_\_月\_\_\_\_日，被告\_\_\_驾驶\_\_\_\_\_，从\_\_\_\_\_\_\_\_驶往\_\_\_\_\_\_\_方向。\_\_\_时\_\_\_分许，被告\_\_\_途经\_\_\_\_\_\_路段，因\_\_\_\_\_\_车速过快\_\_\_转弯撞伤了\_\_\_\_\_\_\_\_的原告。事故发生后，被告立即送原告到\_\_\_\_\_\_\_医院抢救治疗。原告治疗先后花费医疗费用\_\_\_\_\_\_\_元。经\_\_\_\_\_\_\_\_\_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作出\_\_\_\_\_\_字（\_\_\_\_\_）第\_\_\_\_号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被告行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第57条“驾驶非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应当遵守有关交通安全的规定。非机动车应当在非机车道内行驶；没有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应当靠车行道的右侧行驶”之规定，负事故全部责任。

综上，因被告违反交通安全法规定，应当赔偿原告的损失。被告应赔偿原告医疗费\_\_\_\_\_元，误工费\_\_\_\_\_\_\_\_\_元，交通费\_\_\_\_\_\_元，护理费\_\_\_\_\_\_元，住宿费\_\_\_\_\_\_元，住院伙食费\_\_\_\_\_\_元，请求精神赔偿费\_\_\_\_\_\_\_元，；合计赔偿\_\_\_\_\_\_\_元。故具状起诉，请求贵院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此致

\_\_\_\_\_\_\_\_\_\_\_\_人民法院

具状人：\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附：赔偿清单\_\_\_\_\_\_份。

**赔偿协议书的篇十一**

甲方：身份证号码：

乙方：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因乙方工地受伤事故赔偿问题，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并严格按照本协议书条款执行：

1、乙方于20\_\_年，由工程劳务分包人胡邦生将其带入甲方施工的石河子第二水厂管网配套工程，从事管道安装施工作业。由于乙方违章作业，在管道铸铁管被挖掘机抬起，穿钢丝绳起吊时，擅自将手伸入铸铁管下方挖取石块，铸铁管滑落，导致其右手被挤伤(第5小拇指毁损伤)。后甲方及时将乙方送往石河子市二医院接受治疗，治疗期间甲方派专人对乙方进行护理，并已支付其在工伤治疗期间的一切费用(含医疗费)。现已全愈出院。

2、现乙方要求甲方就上述受伤事故给予其赔偿。双方经协商一致，确定由甲方支付给乙方一次性受伤赔偿款(包括后续医疗费、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医疗和就业补助金、受伤期间工资、护理费、经济补偿等各项费用)共计人民币：50000元(伍万元整)(现金付款)，以终结双方有关受伤事故赔偿问题的一切权利义务关系，并放弃追究甲方的一切法律责任。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乙方不得就上述赔偿问题另行主张任何权利，甲方也不再承担任何义务。如乙方违背上述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赔偿责任。

3、本协议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的结果，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并且公平、合理。

4、本协议内容甲乙双方已经全文阅读并理解无误，甲乙双方明白违反本协议所涉及的后果，甲乙双方对此协议处理结果完全满意。

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6、本协议为一次性终结处理协议，双方当事人应以此为断，全面切实履行协议，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纠缠。乙方今后出现任何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按手模)

年月日年月日

**赔偿协议书的篇十二**

甲方(单位)：

乙方(雇员)：

乙方于 年 月 日在工作期间不慎发生伤害事故，左眼不慎被齿轮崩瞎。事后，甲方立即将乙方送往医院治疗，并妥善处理与解决乙方受伤事宜。 年月 日，经乙方主动提出，要求甲方给予一次性赔偿伤害费用，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此日签订的赔偿协议。

2、自乙方受伤之日起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所实际发生的和其它应当由甲方支付的医疗费、交通费等各项费用共计 元(大写：人民币 )，已由甲方全部付清，协议签订之后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取前述期间即乙方受伤之日起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发生的任何费用。

3、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再向乙方一次性办结和赔偿伤残待遇、一次性医疗补助金、误工费用等依法应由甲方给予的全部费用(以下合并简称“一次性补助金”)，合计人民币元(大写： )，由甲方在协议双方签字时一次性付完。

4、乙方收到一次性补助金后，应当合理分配、处理，自觉留足可能发生的后续治疗、康复、生活等费用。乙方分配、处理前述费用的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5、甲乙双方签署本协议后，终止双方的权利和责任。乙方承诺不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就与劳动、伤害有关的事宜向甲方要求其他任何费用或承担任何责任。

6、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与中间人各执一份，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7、本协议为一次性终结处理协议，双方当事人应均以此为断，全面切实履行所有约定项目与内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纠缠。乙方今后身体或精神出现任何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甲方(盖章)签字： 乙方(手印)签字： 中间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